

出卖人，受让人和权利的真正主人。而取得时效的相对人主要是指实体权利人和占有人，并不包含第三人的存在。三善意取得的客体一般为动产，且具有一定的局限性。例如票据以外的记名有价证券虽属民法上的动产，但其转让须依照背书或办理过户手续为之，为确保有价证券的流通性与交易安全，应认为不发生善意取得。取得时效既包括动产也包含股票，在客体上没有过多的限制。四善意取得以有偿交易为重要的构成要件，但取得时效的产生并没有特别的限制。物权法106条规定，“只有在标的物以合理的价格转让时，受让人才能依善意取得其所有权。”也就是说，善意取得必须以合理范围内的价格买卖为基础，取得时效在对价方面较为宽泛。

### 3 股权适用善意取得制度的基本思路

#### 3.1 善意取得制度理念的基点和共通点

股权善意取得制度本质上都是利益衡量后的结果，不应因个别构成要件方面的差异而绝对排除其适用正当性，虽然股权权利外观和股票相比呈现出一定差异，但并不意味根本不存在任何权利外观，尤其我国《公司法》明文规定了股权的登记对抗效力，登记公示具有最高法律效力，为保障交易安全，肯定这种权利外观信赖的正当性，也更符合立法目的。因为如果单纯通过外观构造去否定权利外观的正当性，那么会使动产占有原因更加复杂，因此，似乎也不应当适用善意取得。事实上，动产善意取得中考虑到了动产交易的频繁性和大量性等特征，这种权利外观建构本身就是经立法权衡后对于“外观信赖正当性”的事后肯定，这也就是说权利外观的构建本身是一种立法性的建构，与利益衡量密不可分。基于此，股权转让虽然复杂，同时存在着登记、股东名册，以及公司经营介入等复杂因素，但并不影响其具有相当程度上权利外观的属性，“一刀切”的排斥反而是商事交易对于制度需求发展的一种否定和背离。诚如有学者所言，股权工商登记制度虽然无法像股票登记达到直接确定权属的公示效果，与股权关系甚至也微乎其微，但仍不因此而绝对否定其权利外观价值——对于交易相对人来说，对股权信息的最低需求在于知晓交易方是否是公司股东，工商登记事实上仍充当了相当程度的权利外观的作用，只是具体适用中，应寄希望于改造登记系统完善公示效果，而现有的方案应当是从信赖利益保护角度，在“权利外观”薄弱的情况下，应重点考虑外观的可归责性以及受让人善意的认定。

#### 3.2 股票善意取得折中定性：股票担保与负担体系的存续

德国学者论述到，为原始取得的人也应对下述看法不持异议：通过善意取得可以原封不动地取得所有权，或许会附有权利负担（《德国民法典》第936条推论），这支持善意取得为继受取得。而确立为继受取得，股票上的权利负担也并不全部继续存在，未登记的抵押权与光船租赁权依然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原始取得说，虽与《海商法》权利负担体系存在一定的解释上矛盾，但与登记对抗中善意取得属原始取得逻辑体系相一致，绝对性取得所有权，为完整且不受限制的所有权，没有第三人出现余地，也不发生对抗问题，以此而言，宜将股票善意取得定性为原始取得。此或许与民法对善意取得定性解释存有一些差异，但这是股票担保与负担体系法律特殊规定所然，当然，也许只有在基于法政策性与特定利益考量的特殊领域才是被允许的。

#### 3.3 认定善意以办理股票抵押登记为判断时点

登记机关收到申请，到审查及最终办理抵押登记需要工作时间。从善意取得的制度目的分析，在向登记机关提交登记申请之时受让人为善意的，其交易行为就已具备了足够的正当性，应当受到法律保护。在申请办理抵押登记之后，受让人知悉处分人为无权处分的，不影响受让人善意取得股票抵押权。

#### 结语

总之，股权善意取得制度的建构有其必要性，本文从善意取得制度的发展、特征认定善意取得的关键在于无权处分情形下的利益衡量，而股权的特殊性以及登记对抗主义、双重公示等的特性，加上公司人合性的维护对于股权善意取得的适用要件进行有效的变通，同时在不同的适用情形中虽然有一定的差异性，但不影响无权处分的认定，关键在于和一般构成要件基础上针对不同的情况来进行利益衡量，并在对于受让人善意的认定应当提出比一般不动产登记提出更高的标准。即便存在冒名处分情形也不宜直接适用盗窃物排斥善意取得，而应该在利益衡量基础上对受让人提出更高的义务标准，并在具体的类型化基础上进行事前立法层面的利益衡量。

#### 参考文献

- [1]王利明. 建立取得时效制度的必要性探讨[J]. 甘肃政法学院学报, 2002, 01: 1-7.

## 浅谈混合式教学模式在幼儿歌曲弹唱课程中的应用

陈楠 李秀娟

(莱芜职业技术学院 山东 莱芜 271100)

**【摘要】**近年来，随着新课程改革的不断推进，素质教育理念已经深入贯彻到了各个教学阶段，在幼儿教育阶段，歌曲即兴弹唱能力是学生们所必须具备的一项基础性技能，相关的幼儿教师必须要加强这方面音乐教学的重视程度，不断优化教学思路，改善教学方法，充分提高学生们的学习兴趣，帮助学生增强即兴弹奏能力和歌唱能力，实现真正的素质教育。本文就混合式教学模式在幼儿歌曲弹唱课程中的应用进行了探讨和研究，希望能够为相关的教育工作者提供一定的帮助和支持。

**【关键词】**歌曲弹唱；混合式教学模式；应用

**【DOI】**10.12252/j.issn.2096-6261.2020.05.343

### 引言

幼儿歌曲弹唱能力主要是指幼儿教师能够积极主动的为歌曲进行伴奏并且边弹边唱的能力，这种能力是幼儿教师所必须具备的一项基础性技能。而作为幼儿教师教育专业的学生，因入学途径不同或者个体对弹唱课程掌握能力存在的差异，传统的教学方式无法做到保证所有学习进度完全一致。利用混合式教学模式，加强线上教学与线下教学的紧密联系，便可以很好的解决这一问题，从而为学前教育专业的学生对于幼儿歌曲弹唱的学习提供保障。

#### 1 利用混合式教学模式教学，重视幼儿歌曲弹唱课程设计

从我国目前的高等教育学前教育专业培养现状看来，很多音乐专业的学生具有较好的音乐素养和歌曲弹唱课程的教学研究能力，但是，他们往往过于重视理论方面的学习和研究，在具体的实践方面，往往缺乏经验，因此，为了培养高质量师资力量，高校学前教育专业就必须要进行改革与创新，加强理论联系实际，鼓励音乐学生到幼儿园一线开展实际的教学研究，了解幼儿园音乐艺术活动的特点，从而充分与社会岗位所接轨，了解学前教育专业的特点，优化教学思路，加强线上教学与线下教学的紧密联系，更加胜任幼儿园的工作，最终打造一支高素质的师资力量<sup>[1]</sup>。

学前儿童音乐活动是一项非常复杂的教育内容，其包括歌唱、舞蹈、音乐欣赏、节奏乐器等方面的内容，各种影响要素相辅相成，互为补充，共同构成一个有机整体，因此在幼儿园教学活动中，教师要尽可能的涉及多元化的教学要素，从而帮助学生开拓视野。

要将歌曲弹唱贯穿到课堂全程，从而在潜移默化中提高学生的音乐素养，与此同时，幼儿学生年龄较小，对于外界的认知比较浅显，他们不可能理解过于复杂的音乐知识，在教学过程中，教师要善于与幼儿进行沟通和交流，立足于他们的客观认知特点和年龄特点来设计课堂活动，采用比较短小的乐曲篇幅开展教学，利用简单的节奏课程帮助学生建立起音乐学习自信，重点启发和培养，学前儿童对于音乐的感受和理解，提高他们的音乐学习兴趣，让他们真正爱上音乐这门艺术<sup>[2]</sup>。

幼儿教师必须要重视对于幼儿音乐课堂的设置，要将弹唱内容融合在其中，立足于新课程改革教学大纲的相关要求，结合本班学生的实际兴趣特点来开展趣味化音乐教学活动。要尽可能引入一些轻松愉悦的课堂游戏，与音乐知识进行有机结合，从而做到寓教于乐，激发学生们的主观能动性，让他们更加积极的去探索音乐世界。

因此，教师在备课过程中应从学生的实用性入手，选择适度、精良的学习资源放入线上课程资源库，为学生课前学习提供保障。学生通过课前对歌曲的聆听，可以对歌曲风格有大致的把握。此外，教师可以提前录制好微课以供学生学习本节课中需要掌握的节奏、指法做好实训准备。

#### 2 利用混合式教学模式教学，全面提高学生的音乐素养

在幼儿歌曲弹唱混合教学模式中，很多教师往往陷入一种教学误区，他们过于关注弹唱者是否熟悉键盘、会弹几个调、歌唱声音是否好听等等，当学生表现不好时，教师往往显得非常焦躁，而利用混合式教学模式教学便可以很好的解决这一问题。

课前学生已经通过平台进行了线上资源的学习，歌曲的旋律、节奏通过线上学习，基本可以全部掌握，教师只需要通过课前问卷的形式让学生对课前学习遇到的问题进行反馈，教师在课中着重解决问题即可。

我们应当对学生充满耐心利用混合式教学提高学生们的学习兴趣，优化他们的学习感受，而不是过于注重对于音乐技能的考核。必须要充分认知到音乐课程的核心作用，音乐教育本身的价值在于它能够帮助幼儿们发展听觉和想象能力，从而培养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构建科学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sup>[3]</sup>。通过学习音乐，学生和之间能够加强彼此的沟通基础，增强人际交往能力，因此，没有其他任何教育能够替代音乐教学，这也是音乐课堂的特殊之处。在学前音乐教育中，教师应当遵循幼儿音乐教学原理，不仅要让学生掌握相关的音乐节奏、旋律、和声等基本知识要素，而且应当鼓励幼儿放飞自我，发挥想象能力，在音乐表达、音乐风格诠释等方面进行理解，从而提高音乐素养，在弹奏和歌唱的过程之中，鼓励他们将自己的思想感情融入其中，从而真正用音乐活动感染孩子，提高他们的创造能力。

#### 3 利用混合式教学模式教学，加强钢琴演奏训练

幼儿教师必须要加强自身的演奏能力，在钢琴演奏中，包括非连贯演奏和断奏三种基本的演奏方法。要牢牢把握并且大量练习这三种手段，不断提高演奏质量，从而为幼儿们提供高水平的表演。在钢琴学习过程中要格外注重手指技巧，加强对于手指的独立支撑，更加灵活的敲击乐福。有很多学生在练习伴奏的时候对和声安排，以及伴奏织体的选择，表现比较好，但是，由于手指支撑力不足，伴奏效果受到很大影响，所发出的声音较为浑浊，因此要加强对于手指的支撑训练，提高伴奏技巧，这对于后续的幼儿课堂开展而言，也具有关键性意义<sup>[4]</sup>。

但由于学生的演奏能力存在差异，很多同学无法完场技巧性较强的演奏，而利用混合式教学模式教学，学生可以灵活的增加课外学习时间，通过线上反复学习，线下不断练习，提高自己的演奏能力。

总而言之，混合式教学模式对幼儿歌曲弹唱课程是一项非常有效的教学手段，能够调动学生们的多种感官开展音乐学习，提高学生们的音乐素养，相关的音乐教师必须要不断更新工作思路，改善工作方法，加强自身的专业素养，提高伴奏能力和歌唱能力，从而为学生们提供高质量的课堂演绎，吸引学生的注意力和学习兴趣，提高幼儿的音乐素养。

#### 参考文献

- [1]韩雪. 大班幼儿音乐体验式教学的策略研究[D]. 哈尔滨师范大学, 2016.  
[2]高琳. 幼儿园音乐教育生活化[D]. 山东师范大学, 2014.  
[3]姚琛. 幼儿园音乐教学游戏化研究[D]. 湖南师范大学, 2014.  
[4]翟姣. 奥尔夫音乐教学法在中国幼儿音乐教育中的应用探索[D]. 云南大学, 2015.  
[5]杨梦飞. 幼儿音乐教育中音乐与游戏交互作用的意义[D]. 浙江师范大学, 2013.

本文系2019年莱芜职业技术学院混合式教学改革研究项目